

证券代码：833303

证券简称：恒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1月27日

2.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1月17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
5.会议主持人：袁汝林

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，拟提名袁汝林、王飞宇为公司第四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以上成员全部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，任期三年，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袁汝林、王飞宇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为监事适当人选。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行，在股东会通过本议案前，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职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云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 年 1 月 28 日